

云阳县水利局

云阳水许可〔2026〕33号

云阳县水利局

关于云阳县国道 G348（武汉-大理）陈家溪至万州界段公路改建工程（一期）立新大桥施工便道洪水影响评价准予行政许可决定

重庆市云阳县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云阳县国道 G348（武汉-大理）陈家溪至万州界段公路改建工程（一期）立新大桥施工便道》（送审稿）及相关资料（项目代码：2203-500235-04-01-337155）收悉。我局组织专家对报告开展评审。编制单位重庆晟鼎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了修改，并向我局报送了《云阳县国道 G348（武汉-大理）陈家溪至万州界段公路改建工程（一期）立新大桥施工便道》（报批稿）。根据河道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专家的评审意见，现对该工程洪水影响评价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如下。



一、同意防洪设计标准

云阳县国道 G348（武汉-大理）陈家溪至万州界段公路改建工程（一期）立新大桥施工便道位于重庆市云阳县境内，项目路线起点位于迎宾大道亿联家居城附近，设置平交与迎宾大道相接。路线自东向西南延伸，终点位于云阳与万州区国道 G348 管养交界处。同意该项目所在河段评价河道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工程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

二、同意涉河建设方案

1.1 号施工便道主要连接陆上立新社区市政路与笕槽沟左岸的涉水桥墩，涉水长度为 80.95m，宽度为 6.0m，涉水段起点高程为 178.50m，终点高程为 156.00m，在与左线 5# 桥墩设置连接便道，便道为不规则多边形，高程为 166.50m，顺河道长度为 11.2m，垂直于河道长度为 18.7m~24.3m，1 号便道面积约为 763.30 平方米，面层均为混凝土面层。

2.2 号施工便道主要连接陆上立新社区市政路与笕槽沟右岸的桥墩，长度 272.00m，涉水长度为 39.0m，高程为 173.0m 至 168.0m，便道呈不规则形状，垂直于河道长度 14.2~26.1m，顺河道长度为 39.0m，面积约为 572.70 平方米，便道面层采用混凝土面层。

三、有关要求

（一）项目法人应妥善处理好占地补偿等第三方合法水事权益。

（二）项目法人应在项目投入使用前将度汛方案交县水旱灾害防御站，并服从防汛指挥部门和属地政府的统一指挥。



项目法人要充分重视河道保护工作，活动过程中产生的垃圾要及时清理，项目结束后，及时清除在河道管理范围内的构筑物及弃渣等障碍物，确保行洪安全。

（三）项目使用中，项目法人，应当充分落实安全责任，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

（四）该项目为临时涉河工程，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起计算至 2028 年 6 月底，许可到期前，你单位应自行拆除该临时便道，恢复河道自然岸线，并报我局备案。使用过程中，若工程的任务、规模、设计方案等有较大变更的，也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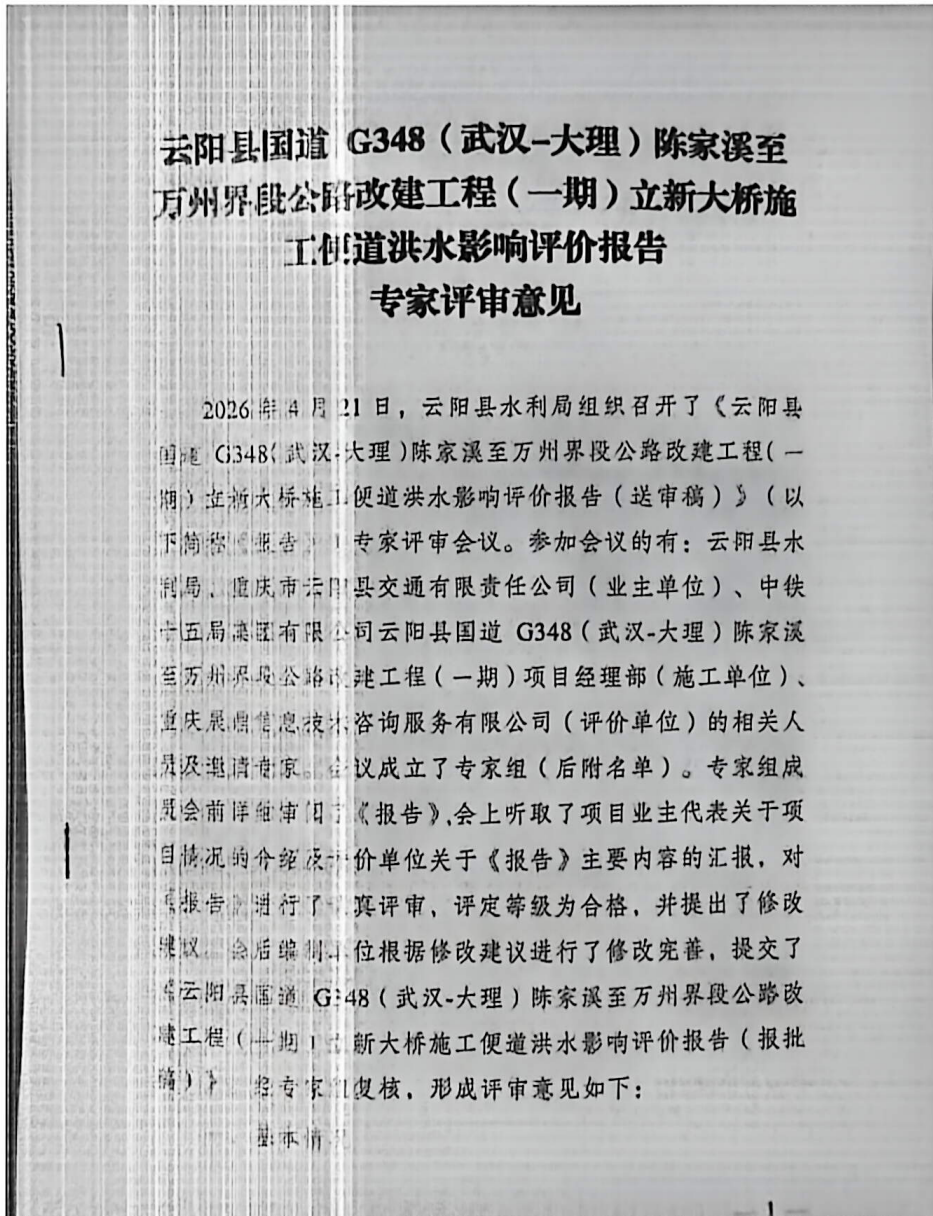
（五）项目法人应严格按照洪评报告的设计方案和行政许可要求实施。

- 附件：1. 云阳县国道 G348（武汉-大理）陈家溪至万州界段公路改建工程（一期）立新大桥施工便道专家评审意见
2. 评审专家签到表
 3. 施工便道建设方案特征参数表
 4. 工程控制点坐标表



附件 1

云阳县国道G348（武汉-大理）陈家溪至万州界段公路 改建工程（一期）立新大桥施工便道专家评审意见



该项目位于云阳县人和街道，本次工程建设涉及新大桥的1号施工便道和2号施工便道，本临时工程期限：2年，即2026年06月-2028年06月，主体工程完成后拆除本临时工程，恢复现状河道。

二、评价依据合理

《报告》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等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合理。

三、评价标准和范围合适

根据工程布置，本次纵向评价范围起于小江河二桥，总评价范围4200m；横向评价范围为小江河管理范围。

《报告》评价标准和范围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

四、工程涉河方案介绍基本清楚

(1) 1号施工便道

1号施工便道涉水段主要连接陆上便道与左线市政路及主线4#、5#和6#墩，1号施工便道主要连接陆上市政路与宽槽沟左岸的涉水桥墩，涉水长度为80.95m，为6.0m，涉水段起点高程为178.50m，终点高程为156.00m。在与左线5#桥墩设置连接便道，便道为不规则多边形，长度为166.50m，顺河道长度为11.2m，垂直于河道长度为24.3m，1号便道面积约为763.30平方米，面层



面层。

(2) 2号桥涵便道

2号桥涵便道起点对接陆上立新社区市政路与笕槽沟右岸的桥梁，长宽为27.00m，涉水长度为39.0m，高程为173.0m至168.0m，便道呈不规则形状，垂直于河道长度14.2~26.1m，顺河道长度为39.0m，面积为572.70平方米，便道面层采用混凝土面层。

五、《报告》设计洪水、水面线及冲刷计算方法可行，成果较为合理。

六、防洪综合评价结论

(一) 工程河段没有其他相关水利规划工程，因此与现状规划不冲突。

(二) 本工程设防标准符合《防洪标准》(GB50201-2014)、《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等相关规范要求。

(三) 工程建设期对河道行洪安全和河势稳定影响较小，评价基础合适。

(四) 业主对第三方合法水事权益承诺后，基本同意本项目实施后对第三方水事合法权益影响较小的结论。

七、建议

(一) 在汛期施工后，应及时拆除河道中的临时工程设



施，以免对河道行洪造成不利影响。

(二)做好临时占地等协商工作，避免与周边居民产生矛盾。

专家组组长 张龙飞

2026年5月11日





评审专家签到表

评审项目：云阳县国道 G348 (武汉-大理) 陈家溪至万州界段公路改建工程（一期）立新大桥施工便道洪水影响评价		评审时间：2026 年 4 月 21 日		
评审地点：县水利局第三会议室 (506)		编制单位：重庆鼎鼎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1	张在化	县水利局	水利土木工程师	15010131609
2	何春梅	县质监站	工程师	15084482932

评审专家签到表

附件 3

施工便道建设方案特征参数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工程位置	-	云阳县人和街道	
2	工程等级	-	5	临时工程
3	防洪标准	年一遇	50	
4	设计洪峰流量	m ³ /s	2433	P=2%，汛末
			9122	P=2%，汛期
5	设计洪水位	m	173.58	P=2%，汛末
			159.02	P=2%，汛期
6	1号施工便道长度	m	80.95	
	1号施工便道面积	m ³	763.30	
	2号施工便道长度	m	122.68	
	2号施工便道面积	m ³	572.70	
9	施工期	月	1	
10	本段工程投资	万元	20	
11	施工便道占用岸线长度	m	119.95	
12	占用河道面积	m ²	1336	临时
13	占用时间	月	24	临时



附件 4

工程控制点坐标表

控制点	X	Y	备注
K1	565010.717	3426228.666	1 号临时施工便道
K2	565005.020	3426217.856	
K3	564961.654	3426200.776	
K4	564955.562	3426182.410	
K5	564984.224	3426203.407	
K6	564998.726	3426191.740	
K7	564991.462	3426183.206	
K8	564972.820	3426198.965	
M1	564907.405	3426126.240	2 号临时施工便道
M2	564923.488	3426150.626	
M3	564939.235	3426134.976	
M4	564937.524	3426128.998	
M5	564917.605	3426116.169	
M6	564909.136	3426120.767	
M7	564904.221	3426117.411	

备注：本工程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云阳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6 年 5 月 日印发

